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Lopal Tech. Group Co., Ltd.
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刊發的《關於最近五年被證券監管部門和證券交易所採取監管措施或處罰及整改情況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石俊峰

中國•南京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石俊峰先生、呂振亞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張羿先生；非執行董事朱香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先生、葉新先生、耿成軒女士以及康錦里先生。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5-116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 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的整改落实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2023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财务负责人予以口头警示，原因系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司前期将增资方对控股子公司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投资款计入少数股东权益核算，未将回购义务确认为金融负债，导致相关期间财务报表不准确。鉴于相关会计处理存在一定会计准则适用的疑难性，且本次会计差错不影响公司利润，违规情节、市场影响轻微，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财务负责人予以口头警示。

收到上述口头警示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组织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并要求加强相关业务知识的学习。公司深刻反思相关问题，切实加强公司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规范公司运作，避免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